

「修改後通過」組別：

1. 得於期末考週後一週提出修改後結果，提交指導老師及各專題小組召集人審核，評審結果分為「通過」及「下學期重審」於提交日後7日(含提交日當天)公告於資管科網頁。
2. 修改後專題成果請由指導老師簽名確認後，於102/1/15(二)之前，繳交各模組之競賽主持人進行審核。

「修改後複評」組別

1. 得於期末考週後一週複評，評審結果分為「通過」、「修改後通過」及「下學期重審」，並於發表日後7日(含發表日當天)公告於資管科網頁。
2. 修改後專題成果請由指導老師簽名確認後，於102/1/11(五)之前提出複評申請，並繳交文件資料，於102/1/16(三)進行複評，詳細時間、地點另行通知。

「下學期重審」及「不通過」(即本學期未提出申請組別)者

1. 得於五年級下學期第十週以前，提出複審申請，申請程序同第五階段；第十一週的週三下午評分。